

主动公开

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文件

东大佛研字〔2023〕4号

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关于公开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

各部门：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司函〔2023〕41 号）、《东北大学关于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2023 年部门预算的批复》和《东北大学财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东大财字〔2013〕7 号）的相关要求，现将东北大学批复的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2023 年部门预算予以公开。

特此通知。

附件：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2023 年部门预算

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2023 年 4 月 24 日



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2023 年 4 月 24 日印发

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2023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一、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概况

二、2023 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三、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五、附件

一、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概况

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原名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院（简称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是由佛山市人民政府、东北大学、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共同建设的以培养研究生为主的教育机构，是东北大学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在佛山市注册成立，2022 年 6 月，经佛山市政府批准，更名为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深化教研融合，推进产教融合，倡导科学研究，鼓励协同创新和自由探索，推动技术开发、成果转化和社会服务。规划建设的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校址项目位于顺德区西海地段，占地面积 184 亩，建筑面积 23.6 万平方米，包括学习综合体、科研楼、教师公寓、学生公寓、国际会议中心、体育馆等，可以为老师提供充足、舒适的办公及科研空间。根据三方共建协议，佛山市政府将在园区建设、人才培养、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优势学科扶持和科技研发与创新等方面给予持续配套投入，支持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的高水平发展，由于各方面因素影响，项目暂时搁置中。目前，学校根据三方协议，仍暂住在由政府方提供租用的博智林总部大楼四楼办学，建筑面积 2400 m²，租用博智林公寓 D 座，建筑面积 3331 m²

（教师宿舍 32 间、学生宿舍 50 间）。同时由于博智林总部大楼办公建筑属性（荷载、标高、排污、消防等）的局限，另在博智林厂房区租用 1000 m²面积的场地，临时缓解教师团队教学、科研任务的压力。

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按照“东大所长、佛山所需、双方所能”的原则，主要聚焦人工智能与互联网、先进制造与机器人、新材料与新能源、生物医学与生命健康四大领域布局学科。目前，应用统计、化学工程、机械工程、材料工程、控制工程、人工智能、电气工程、环境工程、生物医学工程、软件工程、动力工程、通讯工程、计算机技术、机器人科学与工程共14个专业已开展招生。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教职工人数共计23人（含双肩挑1人），管理人员11人，教师科研人员12人，其中教授4人，副教授6人，讲师1人，博士后1人。

2022年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共有学生310人。其中，博士研究生5人，硕士研究生305人。

二、2023 年部门预算报表

表 1：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一、教育支出	3,961.00
二、事业收入	2,600.00	二、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8
四、其他收入	3,179.10	四、住房保障支出	90.00
本年收入合计	5,779.10	本年支出合计	4,141.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8.68	结转下年	3,471.42
上年结转	1,724.72		
收 入 总 计	7,612.50	支 出 总 计	7,612.50

表 2：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收入预算表

填报单位：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5779.10			2,600.00				3179.10

表 3：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支出预算表

填报单位：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3,961.00	3,107.70	853.30			
20502	普通教育	3,961.00	3,107.70	853.30			
2050205	高等教育	3,961.00	3,107.70	853.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8	9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8	9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08	65.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0	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00	9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00	9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0	9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合计	4,141.08	3,287.78	853.30			

三、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预算原则，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收支总预算7,612.5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预算5,779.1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108.68万元，上年结转1,724.72万元，本年支出预算4,141.08 万元，结转下年3,471.42万元。

（二）收入预算表情况说明

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2023年收入预算5,779.10万元。其中：事业收入预算2,600.00万元，占本年收入预算的44.99%。事业收入中全部为科研事业收入预算；其他收入预算为3,179.10万元，占本年收入预算的55.01%，其中：佛山市拨款3,024.00万元，利息收入、博士后管理费等收入155.10万元。

（三）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2023年支出预算4,141.08万元。

1. 基本支出预算

2023年基本支出预算3,287.78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的79.39%。其中：教育支出预算3,107.70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的94.5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90.08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的2.74%；住房保障支出预算90.00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的2.74%。

2. 项目支出预算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853.30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的20.61%。全部为教育支出预算。

四、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事业收入：指高等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实现的收入。

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指高等学校开展教学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通过学历和非学历教育向学生个人或者单位收取的学费、住宿费、委托培养费、考试考务费、培训费和其他教育事业收入。

科研事业收入指高等学校开展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通过承接科研项目、开展科研协作、进行科技咨询等取得的收入。

2. 其他收入：指高等学校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等。

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高等学校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4.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已开始执行但尚未完成、本年仍需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教育支出

高等教育：反映高等学校的日常运行支出以及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发生的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

（1）住房公积金：反映高等学校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购房补贴：反映高等学校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符合

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4.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5. 基本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教学科研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高等学校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科研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教育部105	实施单位	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创新学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53.3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853.30		
年度总体目标	争取立项的省级以上项目数达到12项，校企合作横向合同4项，师资队伍科研水平显著提升，建设好已有的10个实验室平台，力争打造1个省级重点实验平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新团队建设数量	≥2个	3
			实验室建设数量	≥5个	5
			校企交流活动、会议数量	≥3个	10
			科研项目数量	≥15项	10
		质量指标	具有创新水平和实际贡献的论文数	≥4篇	6
			项目获得专利、知识产权数；出版专著数量	≥8项	10
		时效指标	项目进度执行及时率	≥75%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课题研究采纳率	≥60%	6
			科研成果服务地方经济建设可用率	≥65%	10
			科研团队科研创新能力	显著	6
			青年教师科研创新能力	显著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科研人员满意度	≥93%	4
			受益学生满意度	≥94%	4
			对公共服务体系的满意度	≥92%	2